

四川外国语大学 2020 年艺术类专业校考招生简章

根据教育部《关于做好 2020 年普通高校特殊类型招生工作的通知》（教学司〔2019〕10 号）的相关规定，结合四川外国语大学办学特色和人才培养目标，特制定本简章。

一、学校简介

四川外国语大学始建于 1950 年，坐落在重庆市沙坪坝区，是一所全日制普通公办本科院校，是西南地区外语和涉外人才培养以及外国语言文化、对外经济贸易、国际问题研究的重要基地。学校“坚持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任务，培养强外语、厚人文，具有中国情怀、国际视野、交流才能，善合作、能创新的外语专业人才和高素质复合型、应用型国际化人才”。学校拥有包括本科生、硕士研究生、博士研究生、留学生教育和继续教育及强化培训等多形式、多层次的办学体系。

二、专业特色

播音与主持艺术和广播电视编导专业设在新闻传播学院，是我校重点建设的艺术类本科专业，是校级重点学科戏剧与影视学的支撑专业。艺术类专业依托学校突出的外语优势和优质的教学资源，利用新闻学、广告学、网络与新媒体和广播电视学等专业的互补优势，在讲授专业基础理论知识和技能的基础上，加强对学生外语学习能力的培养。在校生可辅修校内双学位专业，可参加全国英语专业四级和八级考试，可通过校际交流项目赴国（境）外合作院校留学深造。

三、校考招生计划

专业名称	山东	湖南	山西	合计
播音与主持艺术	12	10	12	34
广播电视编导	/	10	12	22

注：山东省广播电视编导专业实行联考招生。2020 年艺术类专业最终计划执行数视当地生源数量和质量决定，将通过四川外国语大学本科招生网对外公布。

四、报考条件

（一）基本条件

- 1.符合教育部和考生所在省份 2020 年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工作规定的报考条件及教育部、卫生部、中国残疾人联合会颁发的《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》标准。
- 2.符合教育部及考生所在省份 2020 年艺术类专业招生工作相关文件规定的报考条件。
- 3.考生必须取得所报专业的联考本科合格资格（考生所在省份不组织联考的除外）。
- 4.考生年龄不超过 22 周岁（1998 年 9 月 1 日以后出生）。

（二）其他条件

1.听力正常,无色盲、色弱、夜盲。

2.播音与主持艺术专业需同时具备以下报考条件:

- (1)五官端正、体态匀称,女性身高 1.60 米以上,男性身高 1.70 米以上。
- (2)发音、听力和呼吸等器官无疾病,上镜后左右脸无明显不对称,双眼无斜视。
- (3)思维敏捷,表达能力强,有一定艺术学习或表演、主持经历。

五、专业考试

(一)播音与主持艺术专业校考流程表

考试内容	分值	时间	形式(面试)	总分
自备稿件展示	40分	2分钟以内	限使用汉语普通话	100分
指定稿件播读	30分	1分钟以内	现场抽题,播读新闻稿件	
即兴话题评述	30分	2分钟以内	就指定话题阐述自己的观点	

备注:评委可能中断某个考试环节,但不影响考生最后得分。

(二)广播电视编导专业校考流程表

考试内容	分值	时间	形式(笔试)	总分
文艺常识	20分	考试时间共 150 分钟 (含影视作品片段播 放时间约 30 分钟)	1.文艺常识为选择及填空题;	100分
故事编写	30分		2.故事编写考察剧作技巧为主;	
影视作品分析	50分		3.作品分析为评论性文章。	

备注:迟到 10 分钟以上不得进入考场,开考后不得提前交卷,否则视为无效考卷。

(三)专业校考报名方式、考试时间和考试地点(以当地招考主管部门公布信息为准)。

省份	报名方式	考试时间	考试地点
山西	网报	2020年1月14-15日	山西传媒学院
山东	网报	2020年2月7-8日	山东淄博
湖南	网报	2020年2月11-12日	湖南师大新闻传播学院

(四)考生请于 2020 年 3 月下旬通过我校“本科招生网”(网址: <http://zs.sisu.edu.cn>)
或“四川外国语大学本科招生”微信公众号查询专业校考成绩。

六、录取原则

(一) 报考艺术类专业考生，高考成绩达到所在省份最低控制线，专业校考入围，经当地招考主管部门投档后，我校按文化成绩 40%、专业成绩 60%的百分制权重计算综合成绩，由高到低，并着重参考外语和语文成绩，择优录取。最终录取原则以《四川外国语大学 2020 年招生章程》为准。

校考综合成绩=文化成绩/文化成绩总分×40+校考成绩/校考成绩总分×60

(二) 艺术类专业考生被录取后不能转入其他专业。

七、收费标准

艺术类专业校考报名费为 220 元/生/专业，学费为 10000 元/年(如有变化，以重庆市物价局当年核定为准)。

八、监督复查

- 1.四川外国语大学纪检监察室负责全程监督,并接受信访、投诉。监督电话 :023-65385224。
- 2.艺术类专业新生入学后,我校将按照教育部的有关规定进行入学资格复查和专业复测。凡复查复测不符合条件或有舞弊行为者,将取消其入学资格,并按照相关规定公布上报。

九、附则

本简章由招生就业处负责解释。实施过程中,如遇教育部发布最新政策,本简章将做出相应调整。

四川外国语大学不委托任何中介机构或个人代理招生事务。

联系地址:重庆市沙坪坝区壮志路 33 号。

联系电话:023-65385206、65383326(招生就业处)

023-65380202(新闻传播学院)

学校网址:<http://www.sisu.edu.cn>

招生网址:<http://zs.sisu.edu.cn>

新闻传播学院网址:<http://media.sisu.edu.cn>